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宣传部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关于征集 2023 年全区 宣传工作调研报告和工作案例的通知

各市党委宣传部，区直宣传文化系统各单位，自治区党委区直机关工委、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自治区国资委党委：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落实“五个更大”重要要求、全面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的起步之年。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全国、全区宣传部长会议精神，扎实推进文化旅游强区建设，构建大宣传工作格局，推动新时代宣传思想工作高质量发展，根据工作安排，我部将组织开展 2023 年全区宣传工作优秀调研报告和创新工作案例征集评选。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时间

2023 年 7 月 1 日—10 月 15 日。

二、征集数量

各市党委宣传部分别报送调研报告 4 篇、工作案例 3 篇，区直宣传文化系统各单位分别报送调研报告 1 篇、工作案例 1 篇，自治区党委区直机关工委、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自治区国资委党委分别报送调研报告 3 篇、工作案例 2 篇。

三、选题范围

调研报告和工作案例的内容应围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新闻舆论引导、网络综合治理、推进媒体融合、繁荣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精神文明建设、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数字化赋能等宣传思想各方面工作撰写。

四、文章要求

（一）主题鲜明。调研报告既要找准重点难点问题，也要对前瞻性趋势性问题深入开展调研分析，提出对策建议。工作案例要把宣传工作的成功经验和创新做法精心提炼，总结到位。

（二）内容真实。调研报告和工作案例中所列举的事例、数据和资料，真实可靠，经得起检验，令人信服。

（三）文笔简练。文章思路清晰，结构严谨，层次清楚，语言凝练，逻辑性强，文理顺畅。严格控制文章篇幅，调研报告和工作案例控制在 3500 字以内。

（四）格式规范。调研报告和工作案例要用 wps 或 word 格式制作，文章结尾处须注明报送单位、作者姓名、职务、联系方式等信息。

五、报送要求

请各地各单位于 2023 年 10 月 15 日前，将调研报告和工作案例电子版发送至 gxxcbzys@gxi.gov.cn。电子邮件的标题统一用“2023 年调研报告和工作案例+报送单位”模式填写。如内容涉密，

请将文稿刻录光碟同纸质版一并报送自治区党委宣传部政策法规研究室。

未尽事宜，请与自治区党委宣传部政策法规研究室联系。

联系人及电话：杜江，0771-8808695。

